

证券代码：301199

证券简称：迈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若公司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未能将已回购股份使用完毕，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如后续相关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本次回购方案将按照调整后的政策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及《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935,3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68%，最高成交价为 18.3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7.0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4,535,752.4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委托价格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